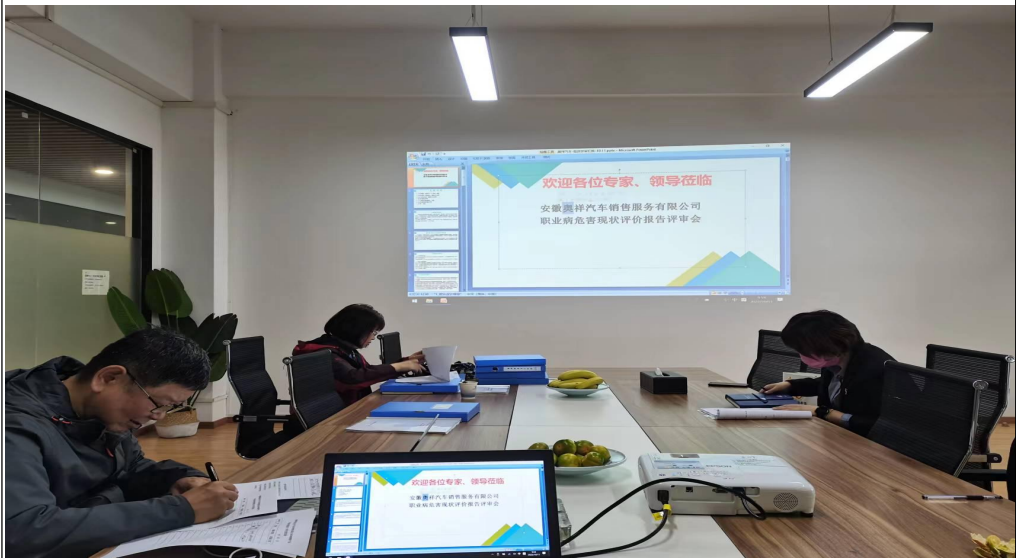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安徽奥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 1078 号		
评价报告名称	安徽奥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安徽奥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05月07日，注册地位于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1078号，注册资金250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轮胎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装饰用品销售。 目前企业职工总数为185人，女工数69人，其中生产部门43人，管理、销售及后勤人员142人；车间生产班制为单班制，周生产时间5天，全年生产260天。		
现场调查人	李趁心	现场调查时间	2022 年 7 月 18 日
采样人员	王岩、潘梅	现场采样时间	2022 年 7 月 19 日-21 日
检测人员	江孟琦、李晶晶、朱琳	检测时间	2022 年 7 月 20 日-22 日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张梦玲		
影像资料（采样）			

	
影像资料（评审）	
评价结论与建议	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的内容，用人单位属于“第十一大项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0811-汽车、摩托车修理与维护*”，为职业病危害风险严重建设项目。

（一）工程技术措施

1、建议用人单位针对调漆间未设局部通风装置，为调漆间增加局部集气罩和风机，进行通风排毒，有效降低作业场所有害物质浓度。

2、建议用人单位在调漆间增设事故报警装置，对调漆间空气中有毒化学物质（甲苯、二甲苯）浓度进行检测报警。

3、建议用人单位针对调漆间增设应急洗眼器，冲淋洗眼装置应满足以下要求：

1）冲淋、洗眼设施应靠近可能发生相应事故的工作地点，其服务半径应小于 15m；

2）冲淋、洗眼设施应保证连续供水；

3）应有清晰的标识，并按照相关规定定期保养维护以确保其正常运行。

4、建议用人单位及时清理地面灰尘和汽车零部件，确保地面清洁卫生。

（二）个人防护措施

1、建议用人单位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监督检查现场劳动者防护用品佩戴和使用情况，确保岗位对劳动者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

2、建议用人单位为打磨工作场所员工配备防振手套，减弱打磨时对员工产生手传振动的影响。

3、用人单位应持续加强个人防护用品的发放、领用，完善、明细发放、领用台帐并存档；持续加强个人防护用品检查、检修和维护，确保其防护效果，并将检查、检修和维护记录存档。

4、用人单位应持续加强工作场所劳动者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的监督管理工作，采取奖惩等措施。

（三）组织管理

1、用人单位加强现场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和空间，以时间换空间。气保焊工位进行焊接作业时，其余工作场所人员应远离焊接场所，待焊接完成后进行一段时间的抽风除尘，再进入相邻工位进行作业，减少相互影响。

	2、用人单位应及时组织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进行职业健康培训工作，且培训合格持证。 3、用人单位应组织安排车间卫生清洁工作，满足工艺流程及运料方便的前提下，设置车间地面警示线划分生产区、物料区，确保车间过道无障碍。 4、随着该项目的运行，应根据生产运行的实际情况及时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行修改完善，使其具有针对性和时效性。 5、用人单位应当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原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及时完善、更新职业健康监护档案，补充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等内容。 （四）职业健康监护 1、今后应严格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和《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组织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劳动者进行岗前、在岗、离岗职业健康检查；检查人数不得少于实际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人数，确保职业健康检查率达 100%。 2、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资料，补充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信息内容。 3、对已做过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有结果出现异常的项目，应根据职业健康监护的要求复查异常项目，并保存、记录好复查结果档案、周期；按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要求，做好接害劳动者后续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工作。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时间	2022. 10. 11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同意《现评报告》通过技术评审，评价机构按照专家建议和专家组提出的其它意见修改完善后，经专家组长确认后，由用人单位存档备查。